

## 7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 上海国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浦东新区高行镇人民政府的 2024 年道路路面破损维护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4 年道路路面破损维护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，属于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上海国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5639.85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63.2954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小型企业；

2. 2024 年道路路面破损维护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，属于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\_\_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国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1月26



1. 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